

2.3 工程占地

根据主体工程方案设计文本，结合实地踏勘和咨询建设单位，本工程总占地 2.69hm^2 (26883m^2)。按占地类型分，原地貌全部为耕地。按工程类型分，建筑物工程区 1.04hm^2 ，道路广场区 0.91hm^2 ，景观绿化区 0.39hm^2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5hm^2 （临时占用道路广场区），临时堆土区 0.30hm^2 （临时占用景观绿化区）。工程占地情况详见 2.3-1。

表 2.3-1 工程占地情况表 单位： hm^2

行政区划	工程分区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小计
		永久	临时	建设用地	
周口市 淮阳区	建筑物工程区	1.04		1.04	1.04
	道路广场区	0.91		0.91	0.91
	景观绿化区	0.39		0.39	0.39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5)		(0.05)	(0.05)
	临时堆土区	(0.30)		(0.30)	(0.30)
	合计	2.69		2.69	2.69

2.4 土石方平衡

2.4.1 表土剥离平衡及去向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占地范围内已经全部扰动，项目区已无可剥离表土，后期绿化时，对绿化区域先整地，再栽植乔灌木及花卉植物绿化。

2.4.2 主体工程土石方平衡

本项目挖方主要为区内建筑物基础开挖土方、管线开挖土方等；填方主要为场内建筑物基础回填土方、管沟回填土方、道路及广场区、绿化区域填筑土方等。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本工程总挖方量 3.11 万 m^3 ，总填方 1.09 万 m^3 ，余方 2.02 万 m^3 。建设单位与淮阳县丰源渣土清运有限公司签订有土方工程承包协议，项目余方由淮阳县丰源渣土清运有限公司负责消纳。

本项目土石方平衡情况详见表 2.4-1。土石方流向框图见图 2.4-1。